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通知于2024年10月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形 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的 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 定。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钱群山先生主持。经会议 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独立董事陈峰先生提出辞职,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 同意补选杜 若英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接替陈峰先生同时担任第十 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与 1 名预留 授予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以上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49,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24,000 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25,000 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具体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